

## 江海英豪何昆军长

——贫寒少年立志远

□彭伟

精短  
小说

入夜了,月光皎皎,仿佛碎银洒地,亮堂了院子。光中的何昆,刚刚扎完马步,何先粹让他先歇会,再温习下鸳鸯腿。何昆喝了口水,就向父亲急切地重复了那原泣学故事。何先粹听得津津有味。他明白故事的内涵,轻抚儿子的辫子,安慰道:“认字重要啊。我小时去山上砍柴,常常遇到一位老道。他见我几招功夫,人又厚道,便送我一册手画的《武松拳谱》。鸳鸯腿就是那里面的。可惜啊,我只看得懂画,不明白那些密密麻麻的文字,只能靠自己悟出画中的意思。”

他见何昆抬头细听,继续说道:“学习是重要,不过事情都要看机会的,就像我得到《武松拳谱》。今天我忽然发现一件好事:通过听书听故事,你现在说起故事,居然头头是道。这太好了,会讲故事,也许对你学习文化有帮助,还能教你如何做人呢。”

穷人的孩子早明理。何昆明白家人的苦衷,打算先过好当下的日子,至于学习的事,只能日后再说。农忙时,何昆总是奔前走后,忙得浑身是汗。空闲了,他就去老香樟树附近玩耍。沿着树前行三四百米,便有一条小河和一片竹林。竹林在一片小山头上,七八亩地。夏日沿着河岸,听着汨汨的水声,闻着浓浓的花香,望着青青的竹叶,何昆带着曹已花,以及一群邻家的孩子躺在竹海深处,躲避灼热的阳光。他们有笑有说。肚子饿了,捉田螺、捞田螺、捕小鱼;口里渴了,就打河水,泡竹叶茶。大伙都很喜欢何昆,因为他会武术,会讲故事。

8月的一个薄暮时分,太阳依然炙烤着大地。孩子们又在竹林里乘凉。突然,胖胖的刘处带着一个尖嘴猴腮的保镖来了。他两眼瞪大,盯着何昆和曹已花:“你们两个,不知道吗,这小河的源头,是我家的地,没有这小河,哪来这些竹子。你们全部滚,这是我家的地盘。”

大伙气得咬牙切齿。这刘家是大地主,年年加租,月月逼租。如今这竹林,本无人家,竟然也变成他家的了,真是岂有此理。何昆双手插入腰间,正视刘处:“你是老地主的儿子——小恶霸。”

刘处一听,火冒三丈,忘记上回跟班被揍的旧事了,便让那个保镖上去教训何昆。那人本身就瘦,像一根风一刮就躺的树枝,哪里还经得起何昆的功夫。何昆看他下盘不稳,两手撑地,两足左右摆动不息,一招“连环腿”,就将那保镖踢倒。刘处只能转身就跑。

像一股臭气,很快烟消云散,刘处离开后,何昆给大家讲述太平军的故事。伙伴们听得入迷,都说:“何昆,再讲会儿。”这时,一位身穿纹纱短衣的老人,来到林间漫步。他听何昆把太平军的故事讲得绘声绘色,便上前问了何昆的姓名,又追问道:“你们知道太平军为何要造反吗?”小伙伴们面面相觑,何昆支支吾吾,都说不出个大道理来。

老人笑着对大家说:“你们还小,要多读书,长大后自然就明白了。”他对何昆说:“我叫何海棠,家住竹林西边,开设私塾。你可愿来我这里读书?”

何昆早就听过这位何先生的大名,他可是村里乃至县里的大名人。他还是一位老秀才,早年在外做幕僚,支持维新变法。变法失败后,他返回家乡教书。县城的学校请他,他以要侍奉年迈的母亲婉拒了。激动的何昆,眼睛里充满着惊喜和兴奋,继而露出了失望的神情,他对何先生说:“我家很穷,恐怕……”

“没关系,没关系,刚刚我听你讲太平军的故事,讲得不错。听得出来,你是个有志向的孩子,只要你好好学习,必将成才!”何先生继续说道,“你我同姓同族,你来读书,不用缴钱。”

跟着何先生读书的时候,何昆已经10岁了。虽然从未接受启蒙教育,但是老师教得认真,何昆学得也认真。他很快读完《三字经》《百家姓》等一系列传统启蒙读物。何海棠是见过世面的,思想开明,他的课深深地感染了学生们。何昆年龄大一些,渐渐地,他明白了太平军起义的缘故,知道了浏阳谭嗣同为什么会为改革变法而流血牺牲。

一日,何海棠取出一幅泛黄的清末中国地图,他指着地图,叹了一口气,说:“我们国家的地图,好像我的名字,如同一片巨大海棠叶。可是这片海棠叶越来越小了!”

“先生,这是为何呢?”何昆抬头问道。

“北边的库页岛已经落入沙俄的手中,南边的香港、澳门早已是英国、葡萄牙的殖民地,东边的台湾已在日本人的统治下。帝国主义就像蚕吃叶子,大鲸吃小鱼一样,一点点地鲸吞我们的土地!”何海棠低下头,转过身,潸然泪下。

何昆义愤填膺,站起来说:“先生,我们长大后,一定要学习谭嗣同,为了国家,不怕流血!”

不久以后,何海棠因为年迈体弱,不再教书,在家静养。何昆于是恳求父亲让他去村上另一家私塾读书。读了一段时间,家中实在缴不出学费,何昆只能辍学了。

1918年,何先粹带着家人背井离乡,到广东坪石镇谋生。何先粹与长子何德明开了个伙铺(小客栈),名为“金生泰”。广东坪石镇处于三省交界处,南来北往的人非常多。何家不仅客栈开得好,还以坪石为中驿站,买卖湖南的茶叶和广东的盐,家境渐渐好转。客栈中设有会馆,老乡来往走动,习武切磋,何昆接触的人越来越多,见识也越来越广了。



山雨欲来

姚姿葆

## 猫的俚语

□陆小鹿

我打小怕猫,没承想,人到中年,竟养猫了。

她叫:胖丁。圆溜溜的眼睛,毛雪白,我家小朋友说看到她,马上想起《大侦探皮卡丘》里那个粉色球状的神奇宝贝胖丁,于是给她起了同款名字。

原本,胖丁在美国,陪伴我家留学的小朋友。年前放寒假,小朋友带她一起回来了,发现胖丁更喜欢吃国内的猫粮,小朋友返美时就将她暂留在了国内。谁知,一场突如其来疫情让送猫返美成了奢望,我便无奈被赶鸭子上架做起了“长期铲屎官”。

起先,一点不敢碰猫,更别提抱猫,最怕她突然不见了,我就慌乱得不能自己——害怕丢了猫,辜负了小朋友的委托和厚望。

家乡南通有个俚语,叫:躲猫儿寻,意思就是捉迷藏。我小时候没有深究为什么叫躲猫儿寻,而不是躲狗儿寻,如今深有体会。按理说,胖丁毛白,个头也不小,躲哪里应该很容易被发现,然而,我就是常常到处寻也寻不到她,她总是一动不动把自己藏在最隐秘的角落。有一回,我开抽屉拿东西,她趁我不注意钻进了抽屉,我关抽屉时她也没吭声,那一回,我到处寻她不见,真把我给急哭了,直到听到微弱的“喵喵”的叫声从不知哪个方向传来。我竖起耳朵仔细辨听,打开抽屉,她完好无损活泼乱跳地蹦了出来,我才释放性地泣极而喜。胖丁喜欢躲在沙发底下、床底下,她来家后,我的腰病每况愈下,每次趴在地上寻她寻到腰直不起来的时候我就大声地叫:“换我来躲吧胖丁,It's my turn.”

她真的让我又气又爱。我喜欢看她用猫爪子洗脸。她也不嫌脏,用爪子沾

## 朴素

□朱朱

看到叔叔的朋友圈里晒出了堂弟陪他过生日的场景,另外配了一首诗。七十多的人,感慨生不逢时,小时候一直在吃苦,现在日子好了想做点事情,自己却老了。想到老爸除去我们以外所有的亲人都远在他乡,老妈很小就被寄养,亲人间的来往都隔了层尴尬的膜。这个家里除去我们只有我们,从小就习惯了他们的孤独和忧心,也跟着一样小心翼翼地过日子。所以对于亲戚的概念很模糊,一直到去年叔叔回来过生日,一种很特别的踏实感油然而生。仿佛城墙拆了一面,地基深了三尺。

可能是因为疫情长久困在家里的缘故,现在每场饭都会生出莫名的欢喜,包括走亲访友。去小姨家吃饭,姨弟原本正月十六办的婚宴因为疫情拖到五一。这个五行缺金的孩子名字很有趣,就叫钱钱,简单可爱。记得小时候他听懂懂

上唾沫,一把一把地往脸上抹。这个时候的她全然没有淑女样,令我想起家乡的另一个俚语:洗猫儿脸。小时候,每当我不好好洗脸,这样随便胡乱地抹上一把,妈妈就会说:“你又在洗猫儿脸!”意思就是洗得太囫圇潦草没有洗干净。养了胖丁之后,每每看到她洗脸,我的脑海就自动闪回过往的回忆,嘴角就情不自禁莞尔上扬。

上海人称“好吃鬼”为:馋佬胚。在家乡南通,这类人被称为:馋嘴猫。猫确实嘴馋,胖丁即为代表。我一不留神,她就自己跳到放零食的台子上,把零食袋子咬出好多个洞。一俟看到盛满食物的盘子上桌,她就凑着小鼻子凑过来,一翕一动,做出嗅的动作,有时,还会将舌头伸出来意欲舔上一舔。我老公特别宠胖丁,给她买了各式各样的零食。胖丁想吃好吃的饼干时,就摇着尾巴过来嗲嗲地嗲嗲地喵喵地叫,直叫得你芳心大乱,给她拿上几颗小饼干才了事——那神情,就跟撒娇的小姑娘一模一样,你拿她着实没有办法。尽管,我心里也有想替她控制体重的打算,可在她的叫声面前,我们完全失了控。

我一直搞不清楚为何只要我拿起胖丁的饭碗,走进厨房,她就会秒知,并悄悄跟进来了?有时,我敢确定她没有看到我拿碗的动作,我拿碗时也委实不知她躲在哪里,甚至我明明看见她在猫架上闭着眼睛睡觉,可是她怎么知道我准备给她吃饭了呢?有几次,我蹑手蹑脚地走进厨房,开罐头时尽量将声响压到最低,我就是希冀最好能有一次哪怕就一次能成功地准备好猫粮而不让她知道。可是,每次我都以失败告终了。我一扭头,就会看到她正迈着猫步袅袅婷婷地朝我走来,脸上毫无表情,也许内心是洋洋得意的。我一边骂她无比神奇一边怨自己太过无能——某些方面,猫

确实比人类更聪明。

家有胖丁之后,日子比从前忙碌了,我的泪点变低了,腰也快直不起来,可我也得承认,她给我的生活增添了生气和乐趣。最重要的是,胖丁帮我打开了一扇未知的大门,让我有机会步入神奇的猫世界。如今的我终于不惧怕猫了,甚至敢抱着胖丁和她亲鼻子帮她梳毛替她驱虫。我对她的喜爱一天天增长。虽然,有时候她不乖,弄得到处“猫儿脏”。“猫儿脏”是家乡俚语,形容事情做得“一塌糊涂,乱七八糟”。比方说胖丁有时候上厕所,会乱舞爪子,将猫砂弄得四处飞溅,洒满一地,这个时候,胖丁就是把地板弄得“猫儿脏”了。实际上,这句俚语与猫并无关系,只是方言读音上与猫同音,猫算是无辜躺枪了。但我觉得拿此词来形容胖丁并不违和。胖丁做过的“猫儿脏”的事情数不胜数,比方在床上吐毛,把洁白的床单弄脏了;又或者上完厕所屁屁不干净蹭得到处都是……

然而,偶尔的“猫儿脏”绝不会影响到胖丁的可爱。和她逗逗猫棒时,她会四脚朝天躺在地上抓逗猫棒的羽毛,像个毛茸茸的白胖子。早晨我开了房门,她就会溜上我们的床,一边打呼噜一边来踩奶,她是将我们当成了她的妈妈。每当我们外出归来,门一开,就见她乖乖地趴在门口迎接我们。每回她冲上猫架的最高层,就会发出特别的叫声以引起我们的注意,仿佛在嘚瑟她飞檐走壁的武功,骄傲得像个女王……养了胖丁之后,我才终于理解,为何世界上有那么多情深意切的铲屎官了。紧紧抱着她的时候,我总是不由自主想起简·奥斯汀在《爱玛》里写过的一句话:“One half of the world cannot understand the pleasure of the other.(世界上这一半人的快乐,另一半人不懂。)”

心窗  
片羽

会苦,在无所可依的情况下当然是害怕被放弃。即便孤独,对外面的一切又胆怯,怕被欲望这种东西给教坏了,不知不觉浑身长满了刺。选择热爱书和音乐,是觉得从现实生活中获得的东西不足以温暖心灵,是想用这种方式拥抱自己。读书是件好事,比如最近重读《爱与希望的小街》,从向往阳光文字里读出了作者晦涩的生活,也忽然对比出了自己的幸福。

内心极度渴望理解和包容,但又不喜欢表达自己来获取,说得多了怕会失去。还是喜欢听别人说。在这个看上去纵横交错密如蛛网的世界里,我被各种担心害怕推搡着浮在半空,总觉得一直往前往上才会安全,人到中年才发现,其实这是一种毒。而长久的和带给人安全感的的东西,从来都是朴素的。哪怕是锦衣华服的日子,没有一颗品位朴素的心,总感觉是一种什么也抓不住的虚幻。

恐惧什么呢?因为苦过所以害怕以后